

证券代码：600120	证券简称：浙江东方	公告编号：2025-072
债券代码：138898.SH	债券简称：23 东方 01	
债券代码：240620.SH	债券简称：24 东方 01	
债券代码：241264.SH	债券简称：24 东方 K1	
债券代码：241781.SH	债券简称：24 东方 03	
债券代码：244319.SH	债券简称：25 东方 K1	
债券代码：244394.SH	债券简称：25 东方 Z1	

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国贸金融大厦 33 楼 3310 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6 人，董事夏胜平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，委托董事王正甲先生代为投票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同意对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构成进行调整，将余冬筠女士变更为沈旗先生，其他委员人员不变。调整后的战略与 ESG 委员会构成如下：王正甲、沈旗、贲圣林、王义中，其中王正甲为主任委员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5 日